

长春市政府新闻办召开交通综合治理新闻发布会

长春市将重点整治四类违规停车行为 今年至少完成1万个公共停车泊位建设

10月11日,长春市政府新闻办召开交通综合治理新闻发布会,长春市相关部门负责人介绍了长春交通综合治理的有关问题。

为何委托城管部门采集违停车辆信息?
可以有效解决静态交通秩序管控不到位的问题

发布会上,长春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秩序处处长张铁民介绍了由城管部门参与静态停车管理的目的、主要范围和方式,他说,城市交通管理问题是一项社会问题,各个部门共同来参与和完成,形成齐抓共管的一个良好工作格局,全民都可以参与到交通管理工作中来,对每个人身边的交通违法行为,都可以通过交通违法“随手拍”进行举报,随时发送给公安交管部门,由公安交管部门进行审核,并对符合条件

为何快速路红绿灯红灯不让走也不让停和等待?
快速路通行效率在匝道控制使用期间明显提升

长春市政府突出强化智慧交通建设,搭建交通信号控制平台,全市各大主要灯控路口实现联网联控。年初以来,公安交警部门对全市交通信号灯进行了两轮排查,累计排查问题1872个,针对信号周期过长、信号配时不合理、绿灯空放等问题进行了集中整改,显著改善了灯控路口的通行效率。同时,交通信号配时专班根据全天交通流量特点,精细划分出8个信号时段,以“缓进快出、绿波协调、单点优化”为原则,科学设置相应信号配时方案,打造了以人民大街为中轴线的“一纵九横”骨干绿波网,有效提高了路网整体通行速度,提升了市民驾车出行体验感。下一步,公安交警部门将持续开展交通信号控制问题排查,调整适应各个不同时段的交通流量,为推进交通智能化管理和应用,提升城市交通管理品质继续努力。

针对反映快速路红绿灯,红灯不让走也不让停和等待的问题。快速路主要是城市的主动脉,为缓解长春市道路交通拥堵,提高快速路通行效率,市政府组织建设的快速路匝道控制系统目前已投入74处,现在经

城管部门如何对道路边缘石以上区域静态停车进行规范管理?
加大对私自圈占公共停车泊位和道路边缘石以上区域违规停车行为规范整治

长春市城市管理局信息中心主任贾东馨介绍了城市管理部门如何对道路边缘石以上区域静态停车进行规范管理的问题,她表示,首先,城市管理部门加大了对私自圈占公共停车泊位行为的规范整治。对在停车泊位上堆放物品(比如货物、废旧桌椅、锥筒、自行车等),利用地桩、地锁、石墩等擅自圈占门前停车泊位,以及占用道路从事生产加工、摆设摊点、维修清洗车辆、堆放物料等行为进行规范整治,最大限度释放停车泊位资源。

其次,城市管理部门对道路边缘石以上区域违规停车行为进行规范管理,主要分两步实施。

在正式启动整治之前,开展了集中宣传

如何提升公交服务质量,发挥公交治堵的核心作用?
采取扩大公交覆盖范围、加强衔接换乘等五大措施
全面提升公交服务保障能力,增加公交吸引力,引导市民绿色出行

在落实公交优先发展的措施方面,长春市交通运输局综合运输服务处处长于大钊表示,公交优先发展是解决城市拥堵的根本措施,通过扩大公交覆盖范围、加强衔接换乘、加快公交运行速度等措施,全面提升公交服务保障能力,增加公交吸引力,引导市民绿色出行,实现治理城市拥堵的最终目的。当前,长春市主城区公交线网已基本实现全覆盖,但距离市民对公交便捷出行的期待仍有一定差距。为进一步提升公交服务质量,发挥公交治堵的核心作用,

的违法车辆录入违法系统。

城市管理部门的日常工作,也涵盖着日常对静态交通秩序的管理,城管部门触及到社会的大街小巷,交警部门委托城管部门采集违停车辆信息,既是全民参与交通管理的一项措施,又是有效缓解交警警力不足,解决静态交通秩序管控不到位的问题。城管部门采集的违法车辆信息由公安交警部门统一录入到违法处理信息,由公安交警部门进行处理。

过测试阶段,从近期数据看,快速路通行效率在匝道控制使用期间明显提升。先期长春交警也是在快速路上桥匝道安排部署警力进行人工调整,按照指挥中心监控的总体流量进行总体的流量管控,近期采用了匝道控制系统以后,通行速度有了很大的提升。当快速路流量达到饱和状态时,诱导屏提示红灯,禁止驶入并禁止停留。信号灯显示为红灯时,广大驾驶员朋友在行经此匝道口时应该提前绕行。一是禁止驶入,二是在网格区域内禁止停放,三是禁止停留。要利用地面道路快速通行,同时长春交警在地面道路为广大驾驶员朋友提前优化了交通信号配时方案,并部署了相关的警力进行提前疏导,让广大市民在桥上和桥下通行的时间和效率基本相同,路面通行和快速路通行的效率基本相同。在上桥匝道LED显示屏提示为绿色可以驶入,同时车道灯显示为绿色灯时,大家可以尽量快速驶入快速路。在此也提示进入快速路时,大家要依次通行有序通行,避免进入快速路产生交叉引发事故。

引导,对道路边缘石以上区域违规停车行为,通过发放宣传告知单的方式进行了广泛的提示、告知。

从10月7日开始,正式开展整治工作,重点整治四类违规停车行为:

一是占压人行通道和盲道违规停车,以保障行人和残疾人正常通行,还路于民;

二是占用绿地的违规停车,避免城市公共绿地遭到破坏;

三是堵塞安全通道的违规停车,包括在消防通道、应急通道上停车等;

四是未按停车泊位标线停放的违规停车,如未按指示箭头方向停放、跨压车位线一台车占压两个或者多个车位停放、车身超出车位线停放等。

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是优化调整衔接轨道交通的公交线路。年初以来,围绕轨道交通开通3条串联住宅小区、医院、学校和轨道交通的微循环线路;根据市民反馈建议,优化调整公交线路30条,解决了如万龙银河城、向日葵小镇等65处公交线网覆盖不足和与轨道交通衔接不畅的问题。下一步将在轨道交通未覆盖的西安大路、长春大街开设长春市第二条快速公交线路,解决市民公交快速出行需求;在高新、净月、北湖等区域,开通衔接

轨道交通的微循环线路和通勤定制公交,全面提升公交线网覆盖率。

二是设置公交专用道。全年新增和改造公交专用道11条34.4公里,已完成民康路、工农大路、解放大路、迎宾路、惠工路、西安大路等6条17公里,沿线公交运行速度提升10%,客流量提升15%,尤其是工农大路综合提升改造,彻底解决了该区域堵点难点问题。年底前将继续实施长春大街、建设街、卫星路、基隆街、景阳大路5条17.4公里,实现二环以内主干路公交专用道全覆盖,进一步促进公交专用道成环成网。

三是推进公交、轨道、慢行融合建设。已完成在68个轨道站点周边设置共享单车停车区,新增轻轨4号线南延段24处公交站务设施。目前正在实施亚泰大街、金川街、南环城路、凯旋路等10处公交港湾停靠站,

如何优化停车结构、加大停车供给,缓解停车难问题?
力争明年年底全市公共停车场停车泊位供给比例达到13%

而对于长春市在优化停车结构、加大停车供给,缓解停车难问题方面的举措,长春市建委副主任马俊表示,随着城市的不断发展,汽车保有量不断增长,行车和停车一直以来都是市民比较关注的。

根据国家《城市停车规划规范》,配建停车位应占城市停车供给总量的85%以上,公共停车场提供的车位应占供给总量的10%-15%,路内停车位的规模不应大于供给总量的5%。

目前,长春市配建停车占比71%,公共停车场占比10%,路内停车占比19%,路内停车占比远高于国家标准,同时公共停车场占比偏低,停车供给结构不合理。特别是在交通流量较大干路和微循环支路、大量路内停车泊位占用道路空间和人行空间,是导致长春市道路通行能力不足、行人通行不畅、部分路段产生拥堵的主要原因之一。为进一步加大公共停车供给,优化停车结构,释放道路空间,缓解交通拥堵,长春市主要采取以下措施:

一是优化调整一批。为减少过高的路内停车泊位占用道路空间对交通出行的影响,今年各城区(开发区)首先对严重影响道路通行和学校、医院、商圈等车流量较大的热点片区路段,以及配建停车泊位充足小区的周边道路,开展不合理停车泊位清除工作,主要包括严重拥堵路段以及距离路口过近、占用公交站、侵占人行道等不合理路内停车泊位。同时对市民夜间停车需求较大的路段设置限时停车泊位,满足市民夜间停车需求。后续各城区(开发区)将充分结合道路通行状况、停车泊位供给情况、市民停车需求适时再进行优化调整。

截至目前,各城区(开发区)已累计清除339个路段,2.4万个不合理停车泊位,同时在73个路段设置限停标志,共计8974个泊位允许居民夜间按规定时间停车。

二是全力盘活一批。长春市居民小区配建泊位总数63.3万个,经摸查闲置泊位为15.3万个,占比高达24.2%,多数开发商和物

为何要在广场内施划实线?
为了更好地规范驾驶员的通行行车规范、规范广场内车辆的通行轨迹

而对于广场内施划实线的目的以及不施划实线的危害,长春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秩序处处长张铁民称,首先广场内施划实线是为了更好地规范驾驶员的通行行车规范,规范广场内车辆的通行轨迹,防止车辆在出广场时横跨过多车道形成多次交织点,易产生交通事故,这是施划实线的目的。

另外,根据交通法规定,在日常行车过程中也要严格按照道路的交通标线和标志来通行。广场内施划实线是禁止跨越和穿越,也是不允许从广场内的一、二车道连续

建设轨道2号线景阳大路站1处风雨连廊和19处公交候车亭,启动天工路轻轨站微枢纽建设,进一步满足市民公交、轨道和慢行之间的换乘需求。

四是优化公交运营时间。将主要公交线路上的线路末车时间适当延长,确保各开发区核心区域夜间有1条以上线路通达,与轨道交通末车时间衔接;缩短早晚高峰车隔,增加发车频次、减少候车时间,为市民公交出行提供便利。

五是加大公交服务质量考核力度。严格按照公交行业服务质量考评体系对企业运营服务质量进行监督管理,着重考核发车频次、早晚高峰车隔、末车收车时间、出车率等行车作业计划落实情况,发现违法违规问题将进行严肃处罚。通过多措并举,不断提高公交通行效率,尽最大努力满足群众出行需求。

业公司只售不租,同时配建泊位空置率较高的小区由于周边道路施划了过多的路内停车泊位,导致小区周边道路通行能力折减明显。为改善小区周边交通环境,提高道路通行能力,今年9月市房管部门出台《长春市居民小区车位和车库租赁管理办法》,鼓励倡导开发商及物业采取优惠租赁或出售的方式,向小区及周边市民提供停车泊位,满足市民租赁或购买小区停车泊位的需求。

目前经各城区(开发区)沟通协商,已盘活70个小区,共2.4万个泊位可向广大市民租赁或销售,计划年底前各城区(开发区)还要再盘活不少于6万个泊位,并及时通过有关媒体或相关渠道向广大市民公布小区地下停车泊位的租售信息,满足市民停车需求。

三是加快建设一批。为进一步提高长春市公共停车场泊位供给能力,今年长春市各城区(开发区)深度挖掘资源,充分利用空置闲置土地、停产停业厂区等地块,加快建设一批公共停车场,至少完成1万个公共停车泊位建设,满足市民停车需求。目前全市新建在建停车场49处,能提供泊位11652个,其中已建成停车场28个(5390个泊位)、在建21处停车场(6262个泊位),计划11月15日前全部完成。同时,今年冬季将再深度挖掘资源储备一批,明年开工建设,并出台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建设公共停车场的相关政策,力争明年年底全市公共停车场停车泊位供给比例达到13%。

四是价格调控一批。公共停车泊位实行收费管理是调控小汽车出行的有效手段,收费价格实行差异化,对缓解城市核心区和繁荣商圈等热点片区交通压力能够起到积极作用,同时能够提高停车泊位周转率和使用效率,避免出现“僵尸车”。今年四季度长春市拟对二环内主要商圈等热点片区的路内停车泊位和新建公共停车场启动收费管理,在不低于批复收费标准的基础上,分区域分时段制定优惠政策,在满足广大市民停车需求的同时减少停车成本。